

证券代码: 600057 证券简称: 象屿股份 公告编号: 临2014-020号

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出售象屿期货股权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3年9月30日，公司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按照国有资产管理部门核准的评估价值出售象屿期货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象屿期货)51%股权。(详见编号为临2013-027号《出售资产公告》)。

2014年3月24日，象屿期货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第[140194]号《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已受理象屿期货提交的变更5%以上股权的行政许可申请。

截至本公告日，前述出售象屿期货股权事项已按国有产权交易的相关规定以及期货公司5%以上股权变更的相关规定办理了以下手续：

在象屿期货的评估结果获得厦门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核准后，象屿期货51%股权在北京产权交易中心公开挂牌出售，经过挂牌程序，经北京产权交易中心确认山金金控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金金控)获得受让资格，2014年1月21日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厦门国际物流中心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际物流)与山金金控签订《产权交易合同》，2014年1月29日国际物流收到山金金控全部转让价款7764万元人民币，2014年3月3日象屿期货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提交《期货公司变更5%以上的股权批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

前述出售象屿期货股权事项尚待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

特此公告。

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3月27日